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02-23976943  
聯絡人：溫雅嵐  
電 話：02-77365901

受文者：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通字第110007880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全國疫情警戒期間原預定於109學年度第2學期畢業之準應屆畢業生暑修事宜，請貴校配合辦理事項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配合防疫管制措施，避免學生不必要移動，部分學校於109學年度第2學期及暑假期間均減少跨校選課，惟針對原預定於109學年度第2學期畢業之準應屆畢業生，若於完成暑修課程即可符合畢業條件，請貴校衡酌校內師資配置，放寬暑期開課人數限制，調降開課人數門檻，或以專案處理方式辦理開課，以協助前揭學生順利於109學年度畢業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